

李克强主持召开减税降费座谈会强调

推动实施更大力度组合式减税降费

新华社北京1月5日电 1月5日,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、国务院总理李克强主持召开减税降费座谈会,总结近些年来减税降费成效,就进一步为市场主体减税降费听取意见建议。

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、国务院副总理韩正出席。

座谈会上,财政部、税务总局负责人作了汇报,刘尚希、刘怡等专家发了言,山西、辽宁、江苏、安徽、山东、甘肃省府主要负责同志通过视频谈了本地减税降费成效和建议。大家认为,减税降费是支持市场主体的“及时雨”,为稳定经济、优化结构注入了强劲动力。

李克强说,规模性减税降费是宏观调控的关键性举措。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,近些年面对复杂严峻国内外环

境特别是疫情等巨大冲击,我们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,创新宏观调控方式,把推进规模性减税降费作为“先手棋”,“十三五”以来累计新增减税降费超过8.6万亿元,在压减政府支出的同时为市场主体纾困,并与“放管服”等改革同步推进,更大激发市场主体活力,带动扩大消费和有效投资,促进实现稳增长、保就业、防通胀。实践证明,减税降费是受益面最大的惠企政策,对应对困难挑战、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发挥了关键作用。

李克强指出,减税降费突出支持制造业升级和量大面广、吸纳就业多的中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,实现了宏观政策和微观主体紧密联接。在改革完善增值税制度、实施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制度性减税的同时,还实行阶段性减

免社保费等措施,既帮助市场主体减负,又促进了创新和产业升级。引导金融机构、部分自然垄断行业向市场主体合理让利。建立财政资金直达机制,支持地方落实减税降费政策。减税降费催生大量市场主体,新增市场主体纳税逐年增加,起到了培育税源、扩大税基的作用,实现了“放水养鱼”、“水多鱼多”良性循环。

李克强说,当前受国际国内多重因素影响,我国经济出现新的下行压力,要加强跨周期调节,继续做好“六稳”“六保”工作,针对市场主体需求,抓紧实施新的更大力度组合式减税降费,确保一季度经济平稳开局、稳住宏观经济大盘。要延续实施2021年底到期的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减税降费措施。完善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,加大增值税留

抵退税力度,促进制造业企业科技创新和更新改造。针对受疫情影响重、就业容量大的服务业等特殊困难行业,研究精准帮扶的减税降费措施。坚持政府过紧日子,换得市场主体总体稳定、有奔头。国家将继续加大对地方转移支付力度,推动财力向市县基层下沉,为减税降费提供保障。各地也要拿出自己的措施。同时要坚决打击偷税漏税骗税,坚决制止乱收费。

李克强指出,各地区各部门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,稳字当头、稳中求进,扎实做好各项工作,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。

胡春华、刘鹤、王勇、肖捷、赵克志、何立峰参加。

千家公司高管千亿元减持背后:短线交易、窗口期交易闪现

■本报记者 桂小笋 李亚男

1月4日晚间,远大控股发布了两则公告,一则公告称,副董事长、副总裁许强在去年11月份发布的减持计划已经完成;另一则公告称,许强发布了新的减持计划。由此可见,许强“去意已决”。

而这不过是沪深两市董监高近一年来实施减持其中一例。Wind资讯数据显示,近一年内(即2021年1月4日至2022年1月4日,下同),沪深两市共有1107家上市公司的董监高进行了减持,合计套现约1101.55亿元。而且,结合监管部门此前公开通报的信息可以发现,在这些减持中,不乏短线交易、窗口期交易、内幕交易等行为。

有投资人士对《证券日报》记者表示,作为“关键少数”的董监高实施短线交易、窗口期交易、内幕交易,是对在信息获取上占据劣势的中小投资者的一种伤害。

部分董监高大手笔减持

近一年来,部分公司的董监高减持堪称大手笔。

例如,减持套现10亿元以上的上市公司有15家,其中,高管减持金额最高的是海康威视,达到了46.65亿元,减持均价为55.95元/股。按个人来看,减持金额最高的是海康威视前副董事长、董事龚虹嘉。Wind资讯数据显示,龚虹嘉在2021年3月3日及3月4日连续套现约29.76亿元。减持金额最低的为百大集团,高管减持金额仅0.07万元。Wind资讯数据显示,该次减持事项为职工代表监事丰奕晓减持100股。不过,百大集团高管同期增持金额则达到了9879.09万元。

“董监高减持一般属于投资获利。”一位接近上市公司的相关人士向《证券日报》记者表示,“特别是一些企业高管,可能在公司首发前投入了资金,又经历了上市、锁定期,只要符合相关规定,兑现也在情理之中。”

事实上,大多上市公司有关董监高减持的公告都会提及“个人资金需求”。但需要警惕的是,一些“关键少数”是上市公司持股5%以上的股东、盘古智库高级研究员江瀚告诉《证券日报》记者:“如果这些高管减持导致其持股比例低于5%,那么这种减持往往存在目的性和特殊性。”

违规减持频繁出现

多家上市公司董监高出现违规减持,主要为短线交易、窗口期交易等。



据《证券日报》记者梳理,仅最近一个月(即2021年12月4日至2022年1月4日,下同),两市就有37份公告提及董监高或其亲属进行了短线交易。

这些上市公司多会将违规减持解释为“误操作”。例如,北清环能副总裁甘海南因误操作,在未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的情况下,减持2万股公司股份。公司表示,经核实系其误操作证券账户所致。甘海南在主动检讨及致歉后,承诺将17.94万元收益上缴公司;新开普副总经理杨文寿在未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的情况下,减持公司1万股股票,公司表示,此次违规因其配偶误操作其股票账户,并非主观故意违规,且本次误操作行为并未产生收益。

此外,还有上市公司董监高在敏感期减持。公告显示,报喜鸟董事兼财务总监、副总经理吴跃因个人资金需求,减持46.5万股,该行为违反了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以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(2020年修订)等相关规定。公司表示,经核实系对减持规则理解偏差,吴跃现随即向董事会报告并致歉。

窗口期也极易发生违规减持。例如,任

子行曾在2021年8月4日发布公告,公司监事傅昭阳的配偶赵会芳于2021年8月3日在二级市场卖出公司股票2000股,交易均价为11.99元/股,交易金额为23980元。公司此前已预约2021年8月30日披露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,赵会芳上述交易违反了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(2020年修订)及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则中关于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内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及前述人员的配偶不得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规定。

“相比外部股东,公司高管更具信息优势,为了保障外部股东公平交易的权利,在证券法律体系下,对于高管减持有诸多额外限制。公司高管违规减持的,轻则构成短线交易、窗口期交易,重则可能触及内幕交易等红线。”上海明伦律师事务所王智斌律师在接受《证券日报》记者采访时解释。

保荐代表人要更严格履职

《证券日报》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,业界普遍认为应对董监高减持行为区别对待。一

方面,要甄别董监高减持是否别有用心,是否对公司发展信心不足,且要敦促保荐代表人严格履职,规范董监高减持行为;另一方面,也要允许这些董监高分享公司成长红利。

江瀚认为,要一分为二地看待减持行为,“高管减持是不是代表高管对公司发展不看好?有这种可能性。但也要考虑到,很多上市公司高管大部分财富都在股票上,且股份本身也是一种对辛劳付出、投资眼光的奖励,合理合法的减持应该得到支持。”

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数字经济研究院执行院长盘和林在接受《证券日报》记者采访时表示:“董监高及其家属减持存在‘误操作’,但也有披着‘失误’外衣的故意为之。这种现象需要通过加强监管精准打击,应该让规则更有刚性,让违规者不敢越雷池,同时,加强执法也能很好地普及减持限制措施。”

“在企业上市初期,保荐代表人都会反复告诫高管,哪些是可以减持的,哪些是不可以减持的。违规减持的发生实际上是保荐代表人履职不到位。”江瀚说。

盘和林表示:“如果高管减持合理合法,又通过定向转让减少对市场的冲击,则投资人完全不必恐慌。而一旦违规减持发生,那么中小股东也自然会‘用脚投票’。”

充分发挥破产重整作用 助力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

■谢岚

随着退市新规落地满一年,A股市场在加快有进有出、优胜劣汰步伐的同时,上市公司破产重整案例也有所增加,风险化解与不少新情况和新问题相伴。

在这一时间点上,1月4日,沪深交易所分别发布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——破产重整等事项(征求意见稿)》(以下简称《指引》)并公开征求意见,无疑有着重要意义且正当其时。

一方面,我国已进入“十四五”规划第二年,推动上市公司在新的起点上实现更高质量发展已成为共识。这需要充分发挥市场“无形之手”作用,完善并购重组、破产重整等机制,

支持优质资产进入上市公司,为上市公司提质增效注入“新鲜血液”。

对此,《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》明确要求畅通主动退市、并购重组、破产重整等上市公司多元化退出渠道,对规范上市公司在破产重整不同阶段的信息披露行为、保障重整秩序、实现重整效果提出了更高要求。

另一方面,虽然我国《企业破产法》及相关司法解释构成了企业破产重整等规则框架,但缺乏对上市公司破产重整的特别规范。

同时,上市公司破产重整涉及主体众多,利益诉求复杂,流程长,环节多。破产重整中往往依据债权人优先原则,通过权益调整,使得原股东权益需要对外让渡,涉及到广大中小

投资者的权益保护。上市公司股票在重整期间连续交易,也需要进一步公开透明,维护中小股东知情权。

也就是说,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对破产重整提出的更高要求,和目前我国破产重整相关法律法规的完善度之间,还存在一定的落差。而《指引》的出台,则将补齐破产重整规则短板,配合打好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的“组合拳”。

譬如,此次《指引》对重整计划的执行、相关方股份锁定承诺、经营计划和业绩承诺都作出了规范。其中,要求重整投资人取得上市公司股份后成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的,应当承诺在取得股份之日起锁定36个月,其他重整投资人锁定12个月。如上市公司控股股东、实

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的,其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应当承诺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之日起锁定36个月。通过这样针对性的制度安排,将确保上市公司经营稳定,防止部分参与者以炒壳套现为目的参与破产重整。

相信随着未来《指引》的最终落地,破产重整帮助企业化解风险、“涅槃重生”的作用将得到更加充分的发挥,从而进一步打造中国资本市场良好生态,形成支持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合力。

Ecolovo 益客集团

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首次公开发行A股 今日网上申购

申购简称: **益客食品** 申购代码: **301116**

申购价格: 11.40元/股

单一证券账户最高申购数量: 7,500股

网上申购时间: 2022年1月6日

(9:15-11:30、13:00-15:00)

保荐机构(主承销商):  **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**
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

投资者关系顾问:  **金证互通**

《发行公告》详见2022年1月5日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《证券时报》

C*Core

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今日在科创板隆重上市

股票简称: **国芯科技**

股票代码: **688262**

发行数量: 6,000万股

发行价格: 41.98元/股

保荐机构(主承销商):  **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**
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., LTD.

联席主承销商:  **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**
CITIC SECURITIES CO., LTD.

投资者关系顾问:  **中信证券研究所**

《上市公告书》详见2022年1月5日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中国金融新闻网

今日导读

“绿鞋”与A股相伴20年:注册制下有望焕发活力 A4版

债券通2021年交易总额同比增逾三成 A2版

苏州查处碳排放配额未按期履约全国第一案 A3版

本版主编:姜楠 责编:于南 美编:王琳 崔建岐
制作:王敬涛 电话:010-83251808

更多精彩内容报道,请见——

证券日报新媒体



证券日报之声